##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 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8年8 月2日在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公司第一会议室以现场及电话会议方式召 开,应参会监事5名,实际参会监事5名。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许向阳先生主持。公 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会议。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;会议的召开及表决程序 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本次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:

会议以 4 名监事同意, 0 名监事反对, 0 名监事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《关于审 议 2017 年度公司监事薪酬的议案》。监事会主席许向阳先生回避表决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8月3日